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4743
3 Nov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81年11月2日

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自从1980年8月以来，安全理事会一直在讨论马耳他对利比亚的控诉，但毫无取得进展，对此，我曾在上星期二口头向前任主席表示严重和迫切的关注，现在谨代表我国政府，以书面证实此种关注。

现在，利比亚似乎把对待马耳他的傲慢态度一成不变地转过来对待安全理事会。

当初马耳他就担心利比亚会利用秘书长的代表经安理会授权进行的各种努力，无限期地继续运用其拖延战术，尽管如此，我们仍然给予充分合作。秘书长的代表每次同我们打交道，最多在20小时之内就一定得到答复。利比亚则与此相反，想尽一切理由来拖延和搪塞。

最近的一轮接触提供了明白清楚的证据。秘书长的代表于9月23日开始和双方进行接触。马耳他于9月24日提出充分的回答。到目前为止，已经过了一个多月，尽管利比亚负责此事的部长最近在纽约时提出种种保证，利比亚仍未提出任何全面的答复，所用各种借口，马耳他都认为完全不足采信。

利比亚原来指定的日期，即1980年12月中，距今几乎整整一年了；即使宽大为怀，不去追究这一点，马耳他还是认为，阿卜杜拉提·乌拜迪先生的来信(安全理事会S/14697号文件)已极为清楚地说明，利比亚仍然没有意思遵守它对安全理事会的承诺，把它和马耳他的争端无条件地提交国际法院审理。

摆在安理会面前的证据是清清楚楚的。利比亚使用武力侵害马耳他的合法利益，威胁到地中海的和平。每逢马耳他设法行使其权利，利比亚都想采取这种手段。利

比亚不是象马耳他所希望的那样，通过法律程序寻求和平解决，而是迟迟不肯把争端无条件地提交国际法院审理，并利用各种借口来违抗安全理事会的要求。

根据这一事实，并依照我们提交安理会关于体面地结束争端的建议，我们谨请安全理事会不再拖延，立刻对马耳他的控诉作出裁决。

的确，现在应该很清楚地看出，不仅我国政府等待已久，安全理事会也等待已久，利比亚的一再耽搁是故意在拖延时间，完全为了配合它的目的，企图扼杀马耳他。

谨请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维克多·高西 (签名)

- - - - -